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閔郁晴

電話：0422289111#54108

電子信箱：mingus589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高字第11300542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校申請修訂111、112及113學年度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課程計畫」，經檢視通過准予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宜蘭高級中學113年6月25日宜中秘字第11300057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請學校於收到本局所發之備查文後一週內：

(一)至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(網址：

<https://course.k12ea.gov.tw/courseinformation/course.asp>)將含備查文號之課程計畫電子檔下載後，公告於學校網站。

(二)課程代碼作業由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整合平臺(本市立中港高級中學)產出，請學校確認課程代碼。

三、請確實按本局備查之課程計畫實施課程。

正本：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

副本：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((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



台)、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